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56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5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5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2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青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0人，代表股份40,027,6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10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39,638,6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470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9人，代表股份389,0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0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2人，代表股份826,2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437,2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9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9人，代表股份389,0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01%。

（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其他出席情况：

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列席和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夏青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9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63%。

是否当选：是

1.02 选举夏南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5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3%。

是否当选：是

1.03 选举余星宇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5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4%

是否当选：是

1.04 选举顾晓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8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60%

是否当选：是

1.05 选举曹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5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3%。

是否当选：是

1.06 选举陈平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6%。

是否当选：是

2.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顾鸣杰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5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4%。

是否当选：是

2.02 选举张桂森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6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6%。

是否当选：是

2.03 选举陈其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5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4%。

是否当选：是

3.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樊文斌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6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6%。

是否当选：是

3.02 选举马怡然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39,777,5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3%。

是否当选：是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张小龙、刘丰仪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59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等议案。经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同意，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夏青先生（董事长）、夏南先生、余星宇先生、顾晓江先生、曹杉先生、陈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顾鸣杰先生、张桂森先生、陈其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9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夏青（主任委员）、夏南、张桂森

2、审计委员会：顾鸣杰（主任委员）、张桂森、曹杉

3、提名委员会：张桂森（主任委员）、陈其、夏南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顾鸣杰（主任委员）、陈其、顾晓江

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任岗位，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 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人 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 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8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樊文斌先生、马怡然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王文朝（监事会主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上述3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

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任岗位，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 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 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少于公司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1日及2024年9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55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会议选举王文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王文朝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股东大会选举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职工代表监事王文朝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监事任职的 资格和条件，其将按照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

王文朝先生，1966年出生，高中学历。1997年7月至2001年11月，任武义县运输公司驾驶员；2001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公司维修中心副总监；2012年9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维修中心总监。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服务项目中心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21年8月，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王文朝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经查询，王文朝先生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上市公司监事职责的能力。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60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夏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顾晓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卢凌云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张祖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翟东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同意聘任盘羽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中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亦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处罚和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顾晓江先生、盘羽洁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顾晓江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1-62418755

传真：021-62362685

邮箱：guxiaojiang@lsaisports.com

证券事务代表盘羽洁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1-62418755

传真：021-62362685

邮箱：panyujie@lsaisports.com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简历

一、总经理夏南先生简历

夏南：男，1994年出生，毕业于美国特拉华大学，市场营销学士学位。2017年7月至12月，就职于美国纳斯卡赛车市场部；2018年1月至12月，就职于瑞士汽车技术公司WSC市场部；2019年1月至12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5月至今，任上海擎速赛事策划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运动技术部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CKC中国卡丁车锦标赛运营官、赛卡联盟（力盛体育卡丁车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上海赛赛赛车俱乐部有限公司、上海力盛赛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空间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任湖南赛骑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赛骑运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任上海力盛赛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3月13日至今，任海南力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9月5日，任公司董事。

夏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夏青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余朝旭女士为母子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夏南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经查询，夏南先生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能力。

二、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顾晓江先生的简历

顾晓江：男，1981年出生，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8月至2009年7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9年7月至2011年4月，任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监管报告主管；2011年5月至2014年2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4年2月至2015年5月，任才金欧枫创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6月至2017年5月，任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监；2017年6月至2018年6月，任三胞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总监；2018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虹迪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18年1月至2020年1月，任宁波卓育启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7月至2021年8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年6月至今，任上海盛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北京中汽摩联文旅体育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海南力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顾晓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顾晓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经查询，顾晓江先生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能力。

三、财务总监陈平先生的简历

陈平：男，1977年出生，会计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2000年3月至2001年12月，任上海海派食品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上海瑞化照明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8月，任上海镭华照明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9月至2010年9月，任华生塑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年9月至2013年3月，任山姆源（广州）营养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4月至2017年6月，任百利高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公司财务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5月至今，任湖南赛骑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赛骑运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海南力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9月5日，任公司董事。

陈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股。经查询，陈平先生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能力。

四、副总经理卢凌云女士的简历

卢凌云：女，1976年出生，管理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11月至2005年10月，任UT斯达康人力资源经理；2005年10月至2015年10月，任百视通新媒体人力资源总监、副总裁；2015年10月至2020年8月，任阿里体育人力资源副总裁；2020年9月至2021年7月，任阿里巴巴集团高级人力资源专家。2021年8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卢凌云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凌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000股。经查询，卢凌云女士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能力。

五、副总经理张祖坤先生的简历

张祖坤：男，1976年9月出生，先后就读于中南大学（全日制本科）、湖南师范大学（全国统招），获法学学士学位、文学硕士学位。工作后服务于媒体与体育、互联网机构，先后担任湖南电视台金鹰纪实卫视副总监、青海卫视总监、湖南广告经营管理中心副主任、阿里体育城市合作高级副总裁、海南体育赛事公司总经理。工作期间创办了全国首批纪录片卫星电视频道之一的金鹰纪实卫视，打造了体育特色的“第一挑战卫视”青海卫视，实现了高海拔环青海湖公路自行车赛首次全程直播，并先后举办了环海南岛公路自行车赛、三亚国际马拉松赛、昆仑决系列搏击赛等一系列知名国际赛事。媒体运营阶段负责湖南电视台广告经营策划业务，助力电视湘军实现从区域卫视向全国影响力平台的转型。加入阿里体育之后，推动达成了与20余个省市的体育合作，其中包括2019年重庆WESG世界电竞锦标赛、2020杭州大小莲花整体运营中标等。期间于2019年兼任海南体育赛事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海南岛国际大帆船赛、海南三亚国际马拉松赛、环海南岛公路自行车赛、海南岛国际高尔夫公开赛等赛事IP的举办与运营；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2月至今，任北京中汽摩联文旅体育有限公司董事。

张祖坤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祖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000股。经查询，张祖坤先生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能力。

六、内部审计负责人翟东先生的简历

翟东：男，1973年出生，大专学历。1996年9月毕业于上海应用技术学院自动化专业。2002年1月至2004年8月，任上海达意美施广告有限公司采购制作主管；2004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上海龙田广告有限公司广告制作经理；2006年1月至2014年6月，任上海通泽广告有限公司制作采购总监；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2月至今，任北京中汽摩联文旅体育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8月至今，任高盛擎动（株洲）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翟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翟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查询，翟东先生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七、证券事务代表盘羽洁女士的简历

盘羽洁：女，1986年生，新闻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入职公司；2008年7月至2013年4月，任上海天马赛车场赛车培训业务经理；2013年5月至2018年2月，任上海天马赛车场赛事运营部总监；2018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创新业务总监兼总经理办公室事务统筹；2021年1月至2021年8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助理；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盘羽洁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盘羽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股。经查询，盘羽洁女士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盘羽洁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58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5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在公司同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后，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口头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王文朝、监事马怡然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经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王文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选举王文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4-057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5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在公司同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口头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余星宇、独立董事张桂森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夏青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夏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3人）：夏青（主任委员）、夏南、张桂森。

审计委员会（3人）：顾鸣杰（主任委员）、张桂森、曹杉。

提名委员会（3人）：张桂森（主任委员）、陈其、夏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顾鸣杰（主任委员）、陈其、顾晓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中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顾鸣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议案》

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聘任夏南为总经理；聘任顾晓江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陈平为财务总监；聘任卢凌云为副总经理；聘任张祖坤为副总经理；聘任翟东为内部审计负责人；聘任盘羽洁为证券事务代表。以上人员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宜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1 关于选聘夏南为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关于选聘顾晓江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关于选聘陈平为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关于选聘卢凌云为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 关于选聘张祖坤为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 关于选聘翟东为内部审计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 关于选聘盘羽洁为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ST中润　公告编号：2024-059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到期暨未实施减持的公告

公司股东杭州汇成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润资源”）于2024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公司股东杭州汇成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杭州汇成”）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中润资源股份不超过27,870,532股（占中润资源总股本比例3.00%）。

近日，公司收到杭州汇成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到期进展的告知函》，现将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日，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内杭州汇成未减持中润资源股份。杭州汇成仍持有中润资源股份65,869,03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7.0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或违规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杭州汇成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到期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4-053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大鹏先生

4、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5日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5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6、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北路6号德赛西威会议室。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22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430,526,2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5715%。其中：

（1）现场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32,259,6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8659%

（2）网络投票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71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98,266,6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055%。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71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2,300,5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323%。

9、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30,446,05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4%；反对29,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51,03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9%。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2,220,3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16%;反对29,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5%；弃权51,03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30,403,25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4%；反对45,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5%；弃权78,03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1%。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30,379,35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9%；反对47,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0%；弃权99,63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1%。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02,153,6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64%;反对4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2%；弃权99,63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委派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审议的议案、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4-054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于2024年9月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的1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本次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上述离职人员已不再符合《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因此，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46,666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回购注销后，公司的总股本将由555,006,100股减少至554,959,434股，注册资本将由555,006,100元减少至554,959,434元。公司股本总数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4年9月6日至2024年10月20日，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北路6号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林洵沛

邮编：516025

联系电话：0752-2638669

联系邮箱：Securities@desaysv.com

3、申报所需材料：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